**未来技术学院2023年华南理工大学-鹏城实验室联合培养博士研究生专项计划招生双向选择志愿书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考生编号 |  | 考生姓名 |  |
| 拟录取专业 |  | 拟录取类别  （同报考类别） | □非定向 |
| 拟录取学院 | □ 未来技术学院 | | |
| 专项计划 | □ 鹏城计划 | | |
| 录取总成绩 |  | | |
| 承 诺 书  本人通过华南理工大学复试，承认并接受上述拟录取结果，拟录取后保证不再提出调剂其它学校或其它专业申请。  考生签名：  2022年 月 日 | | | |
| 导师意见：  同意接收。  导师签名：  2022年 月 日 | | | |

备注：2023年1月3日中午12:00前考生将本人和导师签名的《博士招生导师双向选择表》扫描件发送到hannan@scut.edu.cn邮箱，也可以直接交到广州国际校区B1C-419办公室。志愿书一旦提交，若非事后发现有不符合博士生复试录取相关规定，将不再接受考生提出的各类调剂。